

# 國立嘉義大學農學院農業科學博士學位學程 108 學年度

## 第 1 次學程事務委員會會議紀錄

時間：108 年 8 月 14 日（星期三）中午 12 點 00 分

地點：農場管理學位學程 3 樓會議室

主席：林翰謙院長

紀錄：黃健瑞

出（列）席委員：

侯新龍委員（侯金日老師代理）、莊愷瑋委員（請假）、沈榮壽委員、張栢滄委員（請假）、林金樹委員（請假）、廖宇賡委員、夏滄琪委員、蔡佺廷委員、林炳宏委員、陳國隆委員（請假）、張銘煌委員（黃漢翔老師代理）、黃漢翔委員、周蘭嗣委員、何一正委員（請假）、黃健瑞執行長

壹、主席報告：

- 一、本學位學程自 109 學年度起需聘任 2 位專任教師，以下 3 點構想請委員思考：
  1. 由本學位學程農藝、園藝、森林、木設、動科、獸醫及生農等 7 大組別之教師輪流聘任為本學位學程教師，執行長也需在任期內由本學位學程聘任，但獸醫組教師無法列入考量。
  2. 由各組學生人數與開課數量為參考依據，請執行長準備資料，提會議討論。
  3. 由各系 3 年內退休教授人數優先，請執行長準備資料，提會議討論。

貳、報告事項：

提案一

案由：本學位學程研究生劉俞君擬具雙重學籍申請案，提請報告。

說明：

- 一、依國立嘉義大學學生申請雙重學籍要點辦理。
- 二、研究生劉俞君兩校同修博士學位學程雙重學籍申請申請書及證明書文件：學生證影本、兩校錄取通知書、兩校分別修課計畫書、兩校分別研究計畫書，如附件（傳閱）。

決議：洽悉

參、提案討論：

提案一

案由：推選本學程 108 學年度教師評審委員會委員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本學程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要點辦理如附件 P.1~P.3。
- 二、本學程教評會由推選及遴選之委員七至九人組成之，並置候補委員一人，陳

請校長核聘。學程主任為當然委員兼召集人，其餘委員由學程事務會議就本院符合資格條件之專任教授中推選產生，每組至少產生委員一人為原則。

三、本院 108 學年度教師評審委員九人，院長為當然委員，農藝學系侯新龍教授、園藝學系李堂察教授、黃光亮教授、森林暨自然資源學系林金樹教授、木質材料與設計學系李安勝教授、動物科學系曾再富教授、生物農業科技學系莊慧文教授、植物醫學系郭章信教授。

決議：照案通過，由農學院教評會委員擔任。

#### 提案二

案由：推選本學程 108 學年度課程規劃委員會委員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本學程課程規畫委員會設置準則辦理如附件 P.4。
- 二、本委員會成員除本學程主任及事務會議之當然委員(系所主任)外、應另聘請校外學者專家、產業界代表、畢業生代表及在校生代表各一名組成。
- 三、本院 108 學年度課程規劃委員中，校外學者專家為中華海峽兩岸畜牧獸醫交流協會黃國青理事長、產業界代表為太陽生鮮公司蔡易成董事長、畢業生代表為農藝學系校友李蒼郎農糧署前署長、在校生代表為農業科學博士學位學程生農組博三學生林崇寶。

決議：照案通過，由農學院之課程規劃委員擔任。

#### 提案三

案由：本學位學程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授課老師更正學生成績，提請審議。

說明：

- 一、依據國立嘉義大學學生成績處理要點第六條規定辦理。
- 二、農藝組更正學生專題討論(II)、專題討論(IV)成績申請表如附件 P.5~P.14。

決議：修正通過，本學位學程共有農藝、園藝、森林、木設、動物、獸醫、生農等 7 組別，每學期所開授的必修專題討論(I)(II)(III)(IV)等課程，本學位學程農藝組研究生與農藝學系(所)碩士班研究生共同授課，經會議討論後成績百分比應按農藝學系碩士班專題討論授課規定之各項比例給予成績，決議本案應依口頭報告 50%、書面報告 30%、課堂參與討論 10%、出席 5%、指導大學部 5%計算學期成績，並送院主管會議審議。

#### 提案四

案由：本學位學程研究生研究成果及出席學術會議獎勵辦法修訂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本學位學程研究生研究成果及出席學術會議獎勵辦法如附件 P.15~P.17。

二、本學位學程研究生獎助學金(97 年度以前保留數)自 103 年度至 108 年度收支細如附件 P.18~P.23。

三、本學位學程研究生獎助學金自 103 年度至 108 年度收支細如附件 P.24~P.29。  
決議：仍以現行獎勵辦法持續獎勵，至經費用盡後，停止本獎勵辦法。

#### 提案五

案由：本學位學程 109 學年度僑港澳簡章分則，提請審議。

說明：依據國際事務處 108 年 8 月 6 日通知辦理如附件 P.30~P.35。

決議：修正通過。

#### 提案六

案由：本學位學程 107 學年度工作成果報告書，提請審議。

說明：

一、依據研發處 108 年 6 月 19 日及農學院 108 年 6 月 20 日 E-mail 通知辦理。

二、本學位學程 107 學年度工作成果報告書草案如附件 P.36~P.39。

決議：修正通過。

#### 提案七

案由：本學位學程 108 學年度工作計畫書，提請審議。

說明：

一、依據研發處 108 年 6 月 19 日及農學院 108 年 6 月 20 日 E-mail 通知辦理。

二、本學位學程 108 學年度工作計畫書草案如附件 P.40~P.43。

決議：修正通過。

參、臨時動議：無

散會：下午 14 點